

紐約市兒童保護 服務家長指南

與 **ACS** 維權辦事處聯繫

- 若與 CPS 或其主管洽談後仍無法解決您的問題或疑慮，請撥打 ACS 維權辦事處的家長與兒童權利組協助專線 (212) 676-9421，也可以在上午 10 時到下午 5 時之間至 150 William Street, First floor, New York, NY 10038 與我們面談。維權辦事處人員會與您、CPS 及其主管一同合作解決您的顧慮。
- 所有紐約市社區都提供家庭服務。如果您需要我們協助您尋求諮詢、托兒服務、藥物濫用治療或可協助您照顧貴子女的任何其他計畫，可撥打 311 並尋求社區中距離最近的預防性服務機構的協助。或者，您可以撥打預防與家長協助專線：1-800-CHILDREN。

會有人把孩子從我身邊帶走嗎？

- ACS 會盡一切努力讓全家人待在一起，包括預防性服務轉介，如諮詢、育兒技能培訓、藥物治療，以及其他針對保護兒童安全和防止您喪失兒童照護權利的服務。
- 若 CPS 判定您的孩子有立即受害風險，會向家事法庭 (Family Court) 法官提出兒童安置申請。
- 除非 CPS 判定兒童受害的風險極其迫切，否則 CPS 不會在尚未獲得法官許可的情況下安置兒童。若 CPS 在尚未獲得法官許可的情況下安置貴子女，必須於下一個工作日向家事法庭提出申請。
- 若 CPS 安置貴子女，您可要求法官立即讓貴子女回到您的身邊。然而，法官必須先舉行聽證會才能做出該裁決。若法庭判定您無力負擔律師費用，法官會為您指定一位義務律師。
- 若必須安置貴子女，ACS 會先在您的親朋好友當中徵求能夠暫時照顧貴子女者。完成背景調查及家庭評估後，貴子女就會被安置於您的家人或好友處。若您的親朋好友皆無法暫時照顧貴子女，或者您指定的個人未能通過安全檢查，貴子女可能必須被安置到寄養家庭。

- 在某些情況下，CPS 可能會向家事法庭提出「法庭命令監督」(Court-Ordered Supervision) 申請。這表示貴子女不會接受寄養照護。法庭可下達一道命令，由暫時照顧貴子女的親朋好友進行居家監督，或在貴子女仍留在您家中時居家監督，並提供您必須遵守的特定指示。例如，法庭可能會要求您上課或與諮詢師訪談，並要求 ACS 在特定期間持續監控貴子女的安全。



“紐約市兒童服務局 (ACS) 以防範紐約市兒童虐待和不當對待事件為主。ACS 與我們的社區合作夥伴共同提供各項社區服務，協助兒童在與家人同在的永久且健全的家庭中安全地成長。ACS 兒童保護專員 (CPS) 每年調查的疑似虐待和不當對待舉報案件超過 50,000 件。”

若調查結果是不具事實根據，會發生什麼事？

- 您會收到州兒童虐待中心註冊處寄出的通知函，告知調查結果是不具事實根據。
- 不具事實根據的報告將會結案，但仍會保留在資料庫中，且日後若有任何 SCR 疑慮，可由 CPS 進行審閱。
- 在 SCR 受理之日起的 10 年後，必須刪除不具事實根據的報告 (從資料庫中移除)。
- 即使調查結果是不具事實根據，您的 CPS 仍可提供您下列一項或多項服務建議或將您轉介至下列一項或多項服務：諮詢、育兒技能培訓或藥物治療計畫。

若調查結果是事實明確，會發生什麼事？

- 您會收到 CPS 寄出的通知函，告知調查結果是事實明確。通知函中也會說明您有權申請判定複審，並且說明如何提出申請。
- 若要索取報告副本或要求變更判定結果，您可以直接寫信給兒童與家庭服務處 (Office of Children and Family Services)，地址是：
State Central Register
P.O. Box 4480
Albany, NY 12204
- 在報告中所列最年幼的兒童年滿 18 歲 10 年之後，必須刪除事實明確的記錄。
- 若事實明確的報告導致家事法庭介入處理，法官可能會要求您參加育兒技能培訓課程、接受藥物治療或接受諮詢。CPS 可協助您找到這些服務。

紐約市兒童保護服務 家長指南



兒童服務局

NYC
Administration for
Children's Services

Bill de Blasio
市長

Gladys Carrión 先生
局長

NYC
Administration for
Children's Services

www.acs.nyc.gov



紐約市兒童服務局 (ACS) 是什麼樣的單位？

紐約市兒童服務局 (Administration for Children's Service, ACS) 以防範紐約市兒童虐待和忽視事件為主。ACS 與我們的社區合作夥伴共同在全市各地提供各項社區服務，協助兒童在與家人同在的永久家庭中安全地成長。ACS 每年收到超過 50,000 件的可能虐待與忽視事件舉報。我們希望本指南可在有人針對您所照顧的兒童提出舉報時，針對 ACS 的處置方式提供實用的資訊。

為什麼會有 ACS 兒童保護專員 (CPS) 與我聯絡？

兒童保護專員之所以與您聯絡，原因是 ACS 收到紐約州兒童虐待中心註冊處 (State Central Register, SCR) 兒童虐待和不當對待組轉送過來的報告，報告中指出您所照顧的一名兒童恐有處境不安全之虞。兒童遭到父母、監護人或兒童照護負責人的虐待 (傷害) 或忽視 (未加以照護) 時，即有不安安全之虞。根據法律，ACS 必須調查 SCR 轉送給我們的所有疑似虐待或忽視案件報告。

兒童保護專員 (Child Protective Specialist, CPS) 是 ACS 僱員，受過與家庭溝通交流的專業訓練，可評估兒童是否安全，並可協助家庭成員獲得援助。

如果您希望使用英文以外的語言來與 CPS 進行溝通，CPS 可提供免費的口譯人員。此外，您也可以要求他們將包含與您個案相關之重要資訊的文件以您偏好的語言提供給您。如果無法提供以您的語言撰寫的文件，CPS 便會請口譯人員以您的語言向您說明內容。如果您是失聰或聽力障礙人士，也可獲得翻譯服務。

何謂虐待兒童？

兒童的身體受到傷害時即所謂虐待，且可包括生理虐待 (如用拳頭打、用腳踢、捏瘀、燒燙傷或骨折) 和/或可能包括與兒童發生性行為、利用兒童賣淫或使兒童涉及色情活動。

何謂忽視兒童？

兒童未獲得所需的照顧時即所謂忽視，且可包括家長未提供：充份的監督、充足的食物、適當的醫療照護、適當的衣物或接受教育。忽視也可包括讓子女一人獨處或讓子女與不適當的照顧者共處、污辱子女或使子女感到害怕，或吸毒或酗酒到無法妥善照顧子女的程度。

為何會有人向 SCR 舉報疑慮？

認為某個兒童處境不安全的任何人皆可來電向 SCR 提出虐待或忽視疑慮舉報。某些人士 (如醫生、護理師、學校教師或社工人員) 若認為家長或照顧者有虐待或忽視子女的情事，需依法致電 SCR。民眾致電 SCR 的某些原因可能包括：

- 兒童有無法解釋的傷害
- 年幼或特殊需求兒童一人獨處
- 兒童的健康需求未獲滿足
- 兒童經常在沒有正當理由的情況下曠課

任何人都可以向 SCR 舉報疑慮。根據法律，ACS 必須調查所有向 SCR 提出的舉報，無論該疑慮是否屬實。如果有人蓄意向 SCR 舉報不實疑慮，此行為可視為犯罪，且做出不實舉報者會遭到起訴。

我會知道檢舉人是誰嗎？

不會。法律禁止 ACS 告知您疑慮舉報者的身份。舉報者的身份將予以保密。您將會獲知舉報內容，而非舉報者。

有人舉報疑慮之後會如何？

ACS 收到 SCR 轉發過來的報告時，CPS 必須評估該疑慮，以查證疑慮情事是否屬實。

- CPS 會在收到報告後的 **24** 小時內展開調查。CPS 會寄出一封通知函給您，通知函中註明正在對您進行疑似虐待或忽視情事的調查。CPS 會在不提前告知的情況下到您的家中與您、貴子女及家中的其他人會面。拜訪期間，CPS 會評估您的家庭狀況，以確認您是否能滿足家中兒童的需求 (例如家中是否沒有任何危害或您是否有充足的食物)。
- 調查期間，CPS 可能會訪談老師、拜訪貴子女的學校或托兒所，以及與了解您或您的家庭狀況的其他人訪談，包括鄰居及醫療保健提供者。
- CPS 將會在 **60** 個日曆日內完成調查。若 CPS 發現可證明兒童遭到虐待或忽視的充份證據，則調查會被認為「事實明確」。若 CPS 未發現任何兒童遭到虐待或忽視的證據，則調查會被認為「不具事實根據」。我們將透過郵件寄出最終裁定通知函給您。
- 若 CPS 判定貴子女可能會受到傷害，則會安排進行兒童安全會議 (Child Safety Conference, CSC)。我們會要求您參加會議，且您可攜伴 (家人或其他可支持您的人) 參加。此外，我們還會提供家長維權服務。在會議中，CPS 會分享他們對貴子女的安全疑慮，而且所有參與者都會探討如何保障貴子女的安全。

如果我需要更多資訊，該找誰洽談？

請先諮詢 CPS，並視需要與其主管洽談。

若您因疑似虐待或忽視行為而遭舉報，請與您的 CPS 洽談關於您所涉個案的任何疑慮或問題。若洽談之後仍有問題或疑慮，請向 CPS 主管求助。如果主管仍無法解決您的疑慮，應聯繫兒童保護管理人。主管必須提供聯繫資訊給您。

CPS 姓名

CPS 電話號碼

CPS 主管姓名

CPS 主管電話號碼

CPS 保護管理人姓名

CPS 保護管理人電話號碼

